

# 广西壮族自治区 教育厅文件

桂教规范〔2023〕1号

---

## 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印发《自治区高校 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建设项目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黄大年同志先进事迹重要指示精神，培养造就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高校教师队伍，推动我区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根据《教育部关于开展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创建活动的通知》（教师〔2017〕7号）、《教育部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给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代表重要回信精神的通知》（教师〔2021〕6号）等文件精神，我厅

决定开展“自治区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创建活动。现将《自治区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建设项目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23年1月12日

# 自治区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建设 项目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对黄大年同志先进事迹重要指示精神，结合我区高等教育发展实际，经研究，我厅决定组织实施“自治区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建设项目，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目标意义

通过组织实施“自治区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建设项目，引导全区高校广大教师和科研工作者以黄大年同志为榜样，心有大我、至诚报国，教书育人、敢为人先，淡泊名利、甘于奉献，把爱国之情、报国之志融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伟大事业之中、融入人民创造历史的伟大奋斗之中，从自己做起、从本职岗位做起，助力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壮美广西建设，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智慧和力量。

## 二、申报条件及建设目标

### （一）基本条件。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注重加强教师队伍党的建设，重视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着力打造师德师风、教育教学、

科研创新、就业创业、社会服务等方面成绩突出，为教育改革发展稳定作出重要贡献的高校教学科研单位、创新团队。

## （二）建设目标。

从2023年起，面向全区高校启动实施“自治区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建设项目，每年建设1批，每批建设20个左右团队，共实施3批，每个团队建设周期为3年，“十四五”期间共建设60个左右自治区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同时引导高校切实推进校级创新团队建设，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高校教师队伍，为推动全区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提供有力的师资支撑。

## 三、团队创建要求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注重加强教师队伍党的建设，重视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着力打造师德师风、教育教学、科研创新、就业创业、社会服务等方面成绩突出，为教育改革发展稳定作出重要贡献的高校教学科研单位、创新团队。

（一）涵养高尚师德。坚持心有大我，至诚报国。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坚持教书和育人相统一、言传和身教相统一、潜心问道和关注社会相统一、学术自由和学术规范相统一，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努力做精于“传道授业解惑”的“经师”和“人师”的统一者。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赤诚之心、奉献之心、仁爱之心投身教育事业，

品德高尚，淡泊名利，为人师表，广受师生好评。

（二）坚持潜心治学。坚持立德树人，教书育人。注重探索新时代人才培养新模式，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实现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教育教学理念先进，及时将最新科研成果融入教学。重视教育教学研究，在教育思想、内容、方法等方面取得创造性成果，并广泛应用于教学过程，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落实教授全员为本（专）科生上课要求。

（三）注重科研创新。敢为人先，开拓创新。聚焦国家重大战略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承担国家或地方重点科研项目、重点工程和重大建设项目的研发任务，取得明显进展，具有持续创新能力和较好的发展前景。或在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体系方面作出重要探索、创新，学术成果丰硕。

（四）主动服务社会。知行统一，甘于奉献。注重科研成果转化，突出社会效益。积极开展社会实践，组织志愿服务。注重完善创新创业教育体系，优化就业创业指导服务。或主动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发展先进文化，开展专家咨询和承担公共学术事务等方面的工作。

（五）凝聚团队合力。团结协作，持续发展。团队负责人具有较高学术造诣和创新性学术思想、较强组织协调能力和合作精神，在群体中发挥凝聚作用。专业结构和年龄结构合理，骨干成员不少于8人。研发目标明确、发展规划清晰，注重学习共同体

建设，老中青传帮带机制健全，为教师专业发展搭建通畅平台，整体提升教师教学科研能力。

#### **四、创建程序**

（一）各高校按照“自治区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的基本条件和团队创建要求（见附表），制定本校工作安排、实施措施、奖励办法等，因地制宜开展创建活动。

（二）各高校按照自主申报、基层学院（系部）推荐、学校集中遴选、学校党委审定、公示等程序，择优向我厅提出“自治区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认定申请。

（三）我厅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认定“自治区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

#### **五、奖励措施**

坚持精神奖励、发展支持和典型宣传相结合。对认定为“自治区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的，颁发牌匾和证书，并会同有关部门统筹在学术交流、联合攻关、研修培养等方面加大团队建设支持力度，做好团队突出业绩和典型事迹的宣传。自治区教育厅将在重大教育改革试点、重大工程项目建设中，把“自治区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的创建情况作为一个重要观测指标。对“自治区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成员在申报国家、自治区重大人才计划、荣誉表彰等时，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自治区列支专项经费，支持“自治区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开展课题研究、研讨

培训、资源开发、绩效评估等工作。

各高校要对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加大支持力度，在人才队伍建设、拓展发展通道、承担科研任务、提供保障条件、加大激励力度等方面给予重点支持。

## 六、工作要求

（一）团队负责人在聘期内原则上不得转换工作单位。

（二）各高校要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开展好创建活动，制定具体工作方案，层层发动、广泛动员，引导优秀团队积极申报。创建活动要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凡是政治上不合格的坚决不予推荐，对团队负责人及团队骨干成员出现违反职业道德、学术不端造成恶劣影响的，或者触犯国家法律法规的，取消认定资格。

（三）高校要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按照创建程序开展推荐，切实维护相关工作的严肃性、权威性。坚持“谁推荐、谁负责”，对未按照规定条件和程序推荐的，经查实后取消推荐对象的评选资格，并取消相应名额，不得递补或重报；对推荐工作中有严重渎职或弄虚作假、谋取私利、收受贿赂等违纪违法行为的，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四）对认定为“自治区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的，自治区教育厅将会同主流媒体，对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突出业绩、先进事迹进行专题宣传报道，各高校要采取多种形式加强正面典

型宣传，号召广大教师以他们为榜样，以赤诚之心、奉献之心、仁爱之心投身教育事业。

附表：自治区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创建指标



## 附表

# 自治区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创建指标

创建项目	创建内容
师德师风	<b>心有大我，至诚报国。</b>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坚持教书和育人相统一、言传和身教相统一、潜心问道和关注社会相统一、学术自由和学术规范相统一，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立教，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赤诚之心、奉献之心、仁爱之心投身教育事业，品德高尚，淡泊名利，为人师表，广受师生好评
教育教学	<b>立德树人，教书育人。</b> 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实现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教育教学理念先进，及时将最新科研成果融入教学。重视教育教学研究，在教育思想、内容、方法等方面取得创造性成果，并广泛应用于教学过程，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教授均为本科生上课
科研创新	<b>敢为人先，开拓创新。</b> 聚焦国家重大战略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承担国家或地方重点科研项目、重点工程和重大建设项目的研发任务，取得明显进展，具有持续创新能力和较好的发展前景。或在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体系方面作出重要探索、创新，学术成果丰硕
社会服务	<b>知行统一，甘于奉献。</b> 注重科研成果转化，突出社会效益。积极开展社会实践，组织志愿服务。注重完善创新创业教育体系，优化就业创业指导服务。或主动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发展先进文化，开展专家咨询和承担公共学术事务等方面的工作
团队建设	<b>团结协作，持续发展。</b> 带头人具有较高学术造诣和创新性学术思想、较强组织协调能力和合作精神，在群体中发挥凝聚作用。专业结构和年龄结构合理，骨干成员不少于8人。研发目标明确、发展规划清晰，注重学习共同体建设，老中青传帮带机制健全，为教师专业发展搭建通畅平台，整体提升教师教学科研能力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

2023年1月13日印发

---